

2023 年度
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的法律法规，拟订城市管理和综合行政执法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编制并组织实施城市管理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拟订市容景观、城市亮化、城乡环境卫生等专项规划和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编制并实施城市管理和维护经费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负责市容景观、城市亮化、环境卫生、城管执法等年度管理资金、维护资金、专项整治经费的统筹管理和使用监督。负责系统科研经费的编制、申报和管理。依据法规和有关规定负责城市管理有关行政性费用的征收管理工作。

（四）负责拟订行业体制改革方案和有关政策措施，并指导落实。负责市容环卫行业运营、作业市场的培育、发展和监督管理，推进城市环卫管理公共服务的市场化、社会化、专业化和产业化发展。

（五）承担城市治理领域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和综合考评责任。承担市容景观、城市亮化、环境卫生行业管理，制定行业管理制度和规范。研究部署全区城市治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协调解决城市治理重大问题。负责全区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

（六）承担城市市容景观、城市亮化、城乡环境卫生管理方

面的行政审批服务职责。

（七）承担市容景观、城市亮化、环境卫生等城市基础设施综合维护管理责任。统筹协调开发区、各镇（街）市容景观、城市亮化、城乡环境卫生设施的管理与维护工作。制定有关专业技术标准、技术规范。编制相关城市管理基础设施维护定额，核定维护设施量。组织实施市容环卫等设施维护性、恢复性等维修和改造出新、整治及应急抢险项目。协助有关部门做好相关城市基础设施建成后的验收和移交工作。

（八）承担全区城市容貌管理的组织协调和监督检查责任。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外立面、机动车辆、施工场地、户外广告、店招标牌、公共设施、公共场所容貌的监督管理。制定户外广告和店招标牌的设置规划、规范和标准。

（九）统筹规划和组织环境卫生的社会化服务工作。协调、监督、指导全区城乡道路环卫保洁、公厕清扫保洁和生活垃圾的运收、处置、利用、消纳工作。指导、监督开发区、各镇（街）城市容貌、环境卫生的管理工作，并组织考核评比。负责环境卫生作业经营单位的资质审查。负责统筹推进全区垃圾分类工作。

（十）负责全区停车设施的行业管理和业务指导；负责开发区、各镇（街）停车管理工作的监督考核；参与编制城市道路停车资源利用开发规划；参与编制公共停车场专项规划、设置规范和建设项目停车设施配建标准。

（十一）承担全区综合行政执法工作。承担本区市容环境卫生管理、市政道路设施管理、城市照明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

乡规划违法建设管理、工商行政管理（对无固定经营场所、无照商贩的行政处罚权）、公安交通管理（背街小巷机动车占道停放和非机动车占道停放）、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户外公共场所食品销售和餐饮摊点无证经营）等方面的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组织实施、业务指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与综合考评。负责全区性重大执法活动、专项执法行动的组织和部署，负责跨区域和领导交办的重大案件的查处。负责研究制定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和行为规范。负责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的综合考核和业务培训。

（十二）承担推进标准化、精细化、长效化、数字化城市管理责任。负责依托全区“属地管理、集中考核、分级指挥、多级处置”城市管理信息平台，对全区城市管理工作进行监督、考核与评价。

（十三）承担全区扫雪防冻以及其他城市管理应急保障工作。负责组织协调重要节日、重大活动期间市容景观、环境卫生、城市亮化、城管执法的保障工作。负责制定行业领域内突发公共事件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

（十四）承担区城市治理委员会办公室的具体工作。

（十五）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党建人事科）、财务审计科、政策法规科、市容景观管理科（停车设施管理科）、环境卫生管理科（垃圾分类管理科）。本部门下属单

位包括：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参公事业单位，不单独核算）。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本级）。

三、2023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一）为民服务取得实效

1. 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工作。目前在全区 246 个小区建成亭房 529 个，收集点建成投运覆盖率达 100%，全区有物业管理的小区已实现“两员融合”，建成省达标小区 62 个，做到定时定点分类投放；深化巩固“全国农村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示范区”品牌，在全区 81 个行政村、898 个自然村开展垃圾分类，做到定时定点分类投放；开展跟着垃圾“趣”旅行活动 12 次，小区入户宣传 9 万余次，发放可降解垃圾袋 3 万卷，开展“垃圾分类进课堂”50 场、垃圾分类志愿服务活动 130 余场，开展“微项目、微自治”和“共同缔造”活动 600 余场，累计志愿服务达 10000 余人次。

2. 持续推进停车资源共享。完善停车管理平台建设，按照市停车资源共享工作要求，完善共享模块相关功能，完成开发和应用微信共享小程序，实现和“宁停车”对接，用户通过该共享小程序直接申请共享，真正实现便民利民。截至目前，全区已推进 13 家机关事业单位、1 家国企、1 家私企和 2 处公共停车场对外开放共享，新增共享泊位 1185 个。同时，施划道路临时停车泊位 196 个，新增配建泊位 205 个。

3. 抓好环境卫生精细保洁。结合大气污染防治要求，严格落实“一冲、二扫、三洒、四洗”标准化作业，机械化清扫日覆盖道路 63 条，面积 429.88 万平方米，机械化清扫保洁道路比例已达 100%。守牢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坏”的底线，坚持大气污染防治日报制度，以“紧盯每一天、必争每一微克”的韧劲，强化国控点周围 3 公里范围内雾炮洒水作业，延长作业时间至晚上 8 点，有效降低扬尘污染。确保主次干道积泥、杂物量低于 3 克/平方米，重点管控区域内道路低于 1 克/平方米。同时，加大对城区河道、河面、公园的保洁力度和居民小区保洁等卫生环境的督查。2023 年溧水区环卫专项考核位于全市前列。

（二）项目建设保质保量

1. 加大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加强 50 吨餐厨废弃物处理厂运营管理，目前日处理量达 56 吨，做到日产日清，加强大件垃圾分拣贮存中心运行管理工作，完善大件垃圾预约收运工作，做到及时上门收集，服务到位、方便于民。做好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和在线监测系统安装工作，提高安全处置效果和场区周边环境。今年以来，处理餐余垃圾约 14818.2 吨、大件垃圾约 168.5 吨、可回收物约 121.34 吨，外运至天山焚烧处理生活垃圾约 153983.3 吨。

2. 加快推进全域“厕所革命”。目前全区共新建改建公共卫生间 843 座，其中一类公厕 31 座，二类公厕 105 座，三类公厕 707 座（含美丽乡村建设的 190 座公厕和旅游公厕 55 座）。

3. 打造街巷整治亮点名片。今年以来，继续按照“一街一

策”要求，通过精细设计、精准施策，改善街巷面貌，打造 10 条背街小巷（含无想水镇商业街和小西门街 2 条精品街巷）。深入开展门头店招、停车秩序、环境卫生等市容长效管理工作，并且运用“精靓系统”等技术手段，进一步探索“非现场执法”路径，提升管理效能。

（三）执法效能显著提升

1. 严管市容环境秩序。结合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等工作，加大主次干道、背街小巷沿街商户市容环境秩序管控，对沿街商铺倚门出摊、占道经营、占道堆放、飞线充电等现象进行整治，重点加强对通济街、永寿坊、无想水镇、农贸市场、商业核心区等流动摊贩易发区域和重点路段巡查监管。采取宣传与处罚相结合的治理模式，建立门前三包“绿、黄、红”分级管理制度，积极引导商家自觉履行“门前三包”责任。今年 3 月全市开展“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我区在此次整治行动中排名全市第二。截至目前，共整治店招 156 处，清理违规广告 158 处，取缔占道经营 10224 处，规范倚门经营 6800 处，清理乱堆乱放 3000 余处。

2. 加强渣土运输管理。严格落实渣土联席会议和企业双月检制度，会同交运局、行政审批局、交警大队对全区渣土运输企业进行联合检查；严格渣土审批，要求渣土运输路线设置避开大气扬尘管控点，特殊管控期禁止渣土运输活动；开展警示约谈，对存在渣土车运输过程中抛洒滴漏、车身不洁、超速、超载等违法行为的企业，及时约谈提醒，情节严重的，暂停开具渣土准运证。7 月起，我局组织开展防范打击非法倾倒联合整治行动，每日

对我区主要进出口进行设卡检查，同时开发区、各镇（街）组织属地城管、交警、交运、下辖各村（居）网格员，对易偷倒点、重点路段、重点区域进行巡查管控，形成高压管控态势，偷倒事件明显减少。今年以来，共开展渣土联合整治行动 110 次，结合线上、线下检查库内渣土企业车辆 15000 余台次，查处各类违规运输车辆 202 辆，罚款 130.16 万元。

3. 强化违法建设管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溧水区农村宅基地和村民建房管理办法的通知》，出台《溧水区违法建设管控工作方案》，结合执法力量和执法事项下沉要求，城管局负责查处城镇规划区内建设用地上的违建，各镇（街）负责查处乡村规划上的违建，规资分局负责查处占用耕地的违建，农业农村局负责查处占用宅基地、林地的违建，涉及湖河道管控区域内的违建由水务局负责查处。今年以来，全区持续加大拆违力度，尤其是加大对拆迁村及附近区域违法建设的拆除力度。截至目前，全区拆除新增违法建设 91487.5 平方米，拆除存量违法建设 15400 平方米。

4. 推进高质量发展考核。区城管局涉及到市对区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为农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设施建成率，针对考核要求，全力做到建立健全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管理体系，通过每月不定时抽查 30% 的行政村进行现场考核，每个季度全覆盖一次。同时，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收运处置体系，城镇和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均维持在 100%，农村生活垃圾集中处理率为 100%，不断优化农村人居环境长效管护机制，制定《溧水区农村“门前三包”

责任制试行办法》，提升广大村民参与人居环境整治的自觉性、积极性和主动性。目前已对照考核目标全面完成。

（四）维稳保障高效安全

1. 深化安全生产专项整治。开展安全风险专项整治巩固提升行动，对全区渣土企业、环卫作业车辆及人员、环卫站点、广告店招、停车场（楼）、夜景亮化设施等开展安全检查。针对“银川烧烤店爆炸事故”，对全区 115 家烧烤店面和流动烧烤摊点进行全面排查，加强夜间巡查。截至目前，制定安全生产文件 10 个，对环卫作业人员、渣土车驾驶员开展安全培训 7 次，主动排查发现问题隐患 126 处（已整改）。近年来，城管系统未发生一起重大安全事故，环卫职工汪辉、黄菊丽因勇救商户火情被市见义勇为基金会授予“见义勇为积极分子”称号。

2. 打造溧水城管服务品牌。提升城市环境，让环境也出生产力、也出幸福感，加大对商业综合体外摆指导服务，充分发挥城管和环卫队伍在扫雪防冻、防汛抗旱、中高考护考、音乐节、马拉松等大型工作保障作用，擦亮“一夜雪无”、“人散地净”名片，我局在区级机关服务高质量发展考核中，连续三年进入第一方阵，机关作风评议从未位进入前列。同时，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历史遗留问题处置和重点项目保障，优先使用区内企业生产的新能源汽车，目前环卫已优先购买使用溧水新能源车 17 辆，不断优化营商环境。

3. 从严从实做好信访维稳。城管工作点多面广，风险高、燃点低，极易引发舆情，今年以来，我局共收到信访系统转交件 2

件、区领导交办件 7 件，区纪委交办件 2 件，市级舆情 65 条、区级舆情 16 条，均已办结回复。办理 12345 工单 762 件，满意率 98%，12319 工单 485 件，满意率 99%，污染防治监管平台工单受理 16 件，满意率 100%。受理市考核工单 24349 件，结案率 100%，区级工单 36583 件，结案率 99.97%。接收大联动工单 315 件，其中“吹哨报到”工单 33 件，处置率 100%，受理风险隐患有奖举报工单 149 条，其中有效举报工单 28 条，目前我局有 20 余人次在安全风险排查隐患有奖举报活动中获得奖励。针对本单位 1 名涉军重点人员开展“五包一”管控，目前未出现进京访情况。针对玖熙府部分居民为共同进行违法建设阻碍城管执法的情况，我局稳步推进执法工作，避免矛盾激化。

（五）议案办理提质增效

2023 年区城管局承办人大建议、政协提案共计 21 件（协办 5 件），其中人大建议 10 件（协办 2 件）、政协提案 11 件（重点提案 1 件，协办 3 件），涉及垃圾分类、停车管理、公厕建设、渣土处置等方面。根据议案涉及事项，积极做好和代表、委员的对接，及时推进办理工作，主动征求办理意见，并对议案涉及的相关事项建立长效管理机制。7 月初，提前完成所有建议、提案的办理答复工作。

第二部分
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89.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15.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4.7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362.34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09.39	本年支出合计	19,997.7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0.17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1.84
总计	20,189.56	总计	20,189.56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809.39	19,804.62						4.7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2.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	2.6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62	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36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18	342.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57	107.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4	1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4	96.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74	122.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138.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3	138.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74	12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174.01	18,169.23						4.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3.18	3,813.18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0.18	2,980.18						
2120104	城管执法	833.00	833.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45	59.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9.45	59.45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7							4.77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4.77							4.7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755.76	4,755.76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674.53	1,674.5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1.23	3,08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59.80	9,159.8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00	3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9,127.80	9,127.8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76.25	77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9,997.72	5,238.08	14,759.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2.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	2.6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62	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36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18	342.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57	107.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4	1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4	96.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74	122.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138.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3	138.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74	12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62.34	3,602.69	14,759.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3.18	3,602.69	210.48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0.18	2,980.18				
2120104	城管执法	833.00	622.52	210.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45		59.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9.45		59.4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48.87		4,948.8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67.63		1,86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1.23		3,08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59.80		9,159.8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00		3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9,127.80		9,127.8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76.25	77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889.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2.6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3,915.56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360.72		
		九、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138.23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18,362.34	4,253.67	14,108.67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1,133.8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804.62	本年支出合计	19,997.72	5,889.06	14,108.6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1.2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8.10	163.97	14.13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63.9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07.2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20,175.82	总计	20,175.82	6,053.02	14,122.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9,997.72	5,238.08	14,759.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2.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	2.6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62	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36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18	342.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57	107.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4	1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4	96.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74	122.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138.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3	138.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74	12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8,362.34	3,602.69	14,759.6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3.18	3,602.69	210.48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0.18	2,980.18	
2120104	城管执法	833.00	622.52	210.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45		59.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9.45		59.45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48.87		4,948.8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67.63		1,86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1.23		3,08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59.80		9,159.8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00		3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9,127.80		9,127.8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76.25	77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38.08	4,978.10	259.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97.72	4,797.72	
30101	基本工资	417.81	417.81	
30102	津贴补贴	1,538.23	1,538.23	
30103	奖金	737.13	737.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64.31	64.31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55	256.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28	137.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32	110.3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9	15.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2	17.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30114	医疗费	13.00	1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3.02	1,13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4		259.04
30201	办公费	8.53		8.53
30202	印刷费	10.15		10.1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8		1.88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9.42		9.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52		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25		7.2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1.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4.02		14.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2.66		102.66
30229	福利费	64.65		64.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9		14.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38	180.3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2.08	142.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3.82	23.82	
30305	生活补助	7.09	7.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9	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94		0.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3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1		0.61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889.06	5,238.08	650.9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62	2.62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62	2.62	
2010305	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	2.62	2.6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0.72	360.7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2.18	342.1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57	107.5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5.14	15.1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6.74	96.74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2.74	122.7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54	18.5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8.23	138.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8.23	138.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2.74	122.7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49	15.4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253.67	3,602.69	650.9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813.18	3,602.69	210.48
2120101	行政运行	2,980.18	2,980.18	
2120104	城管执法	833.00	622.52	210.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9.45		59.45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9.45		59.45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81.05		381.0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33.81	1,133.8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2210203	购房补贴	776.25	776.25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38.08	4,978.10	259.9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797.72	4,797.72	
30101	基本工资	417.81	417.81	
30102	津贴补贴	1,538.23	1,538.23	
30103	奖金	737.13	737.13	
30106	伙食补助费	64.31	64.31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56.55	256.5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7.28	137.2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0.32	110.32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49	15.4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02	17.0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56	357.56	
30114	医疗费	13.00	13.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33.02	1,133.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4		259.04
30201	办公费	8.53		8.53
30202	印刷费	10.15		10.1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8		1.88
30206	电费	10.00		10.00
30207	邮电费	9.42		9.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52		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25		7.2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50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1.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4.02		14.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2.66		102.66
30229	福利费	64.65		64.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9		14.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9.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80.38	180.38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142.08	142.08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3.82	23.82	
30305	生活补助	7.09	7.09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39	7.3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0.94		0.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3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1		0.61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25.50	0.00	19.20	0.00	19.20	6.30	0.00	6.30	16.46	0.00	14.49	0.00	14.49	1.97	0.00	5.62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8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35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20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0	参加会议人次(人)	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0	参加培训人次(人)	50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4,108.67		14,108.6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108.67		14,108.67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4,948.87		4,948.87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867.63		1,867.63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081.23		3,081.23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59.80		9,159.8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2.00		32.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9,127.80		9,127.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9.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9.04
30201	办公费	8.53
30202	印刷费	10.1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8
30206	电费	10.00
30207	邮电费	9.42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5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7.25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1.5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7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14.02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102.66
30229	福利费	64.6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49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0.94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3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61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部门名称：南京市溧水区城市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359.95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09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4.86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0,189.5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4.55 万元，减少 3.65%。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20,189.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9,809.39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15.73 万元，减少 3.96%，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380.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1.18 万元，增长 15.56%，变动原因：为确认资产，本年度调整以前年费用。

（二）支出决算总计 20,189.5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997.7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576.22 万元，减少 2.8%，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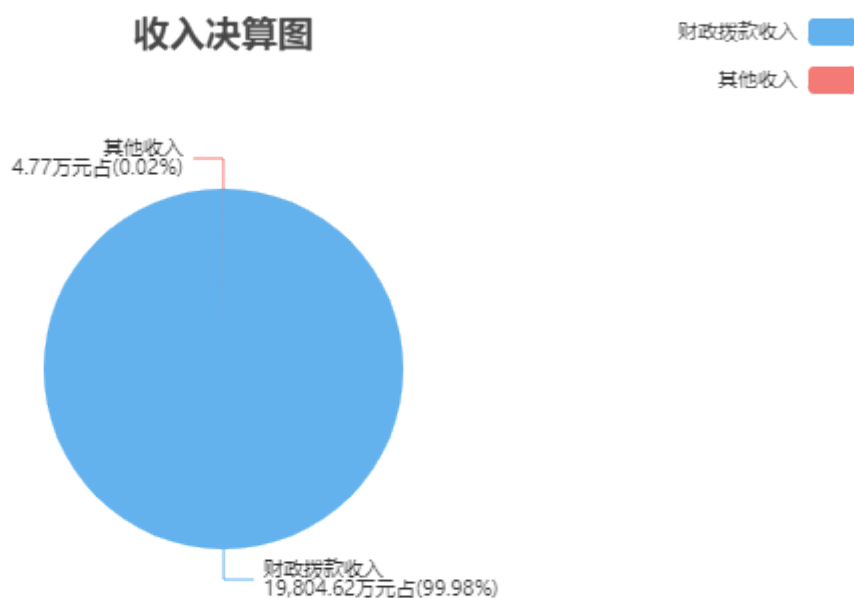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191.84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溧水区城管局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的工程（已挂预付款）等项目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使用的资金。与上年相比，减少 188.33 万元，减少 49.54%，变动原因：本年度

支付以前年度项目，账务处理相关预付款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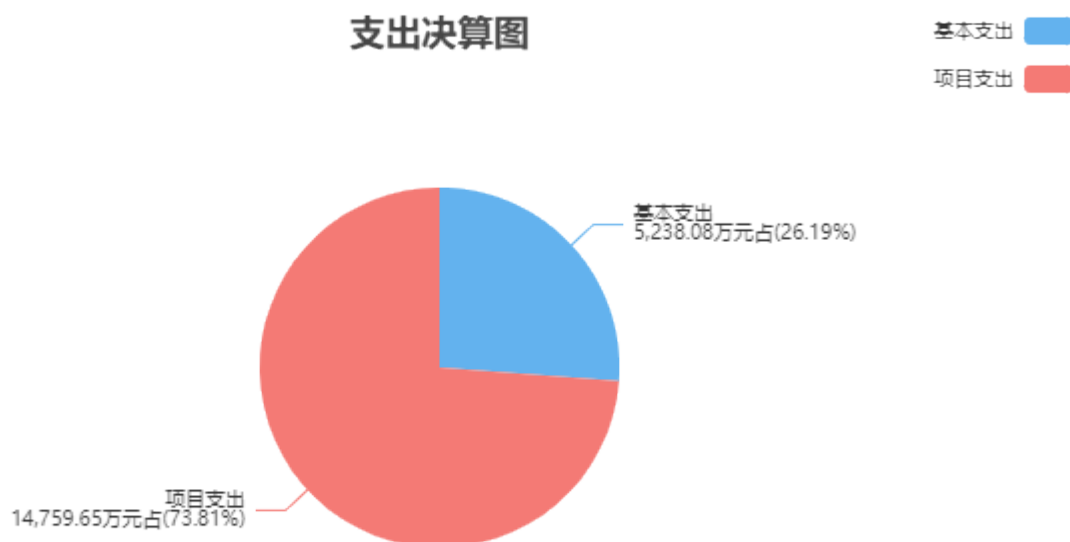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19,809.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804.62 万元，占 99.98%；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4.77 万元，占 0.0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19,997.7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238.08 万元，占 26.19%；项目支出 14,759.65 万元，占 73.81%；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20,175.82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769.32 万元，减少 3.67%，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9,997.7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23,328.05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85.72%。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2.62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中节能预算经费在此科目列支。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07.57 万元，支出决算 107.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15.14 万元，支出决算 15.1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45.48 万元，支出决算 9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4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行政运行科目中列支部分该款项支出。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22.74 万元，支出决算 12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5.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23.56 万元，支出决算 18.5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

单位有职工退休。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 122.74 万元，支出决算 122.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 92.05 万元，支出决算 15.4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8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在行政运行科目中列支部分该款项支出。

（四）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 3,096.55 万元，支出决算 2,980.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2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2.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 1,256 万元，支出决算 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59.4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中包含的部分区级专项通过此科目列支。

4.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

出（项）。年初预算 1,341.05 万元，支出决算 1,86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决算中有部分区级专项调至此科目列支。

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081.2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中包含的部分区级专项通过此科目列支。

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社会事业支出（项）。年初预算 1,36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该项目决算支出数调至其他科目列支。

7.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年初预算 64 万元，支出决算 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 14,272 万元，支出决算 9,12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3.9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一是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二是有部分区级专项调至其他科目列支。

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

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81.05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年初未安排预算，决算中包含的部分区级专项通过此科目列支。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429.92 万元，支出决算 357.5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1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2023 年单位有职工退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776.25 万元，支出决算 776.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38.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7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88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0.84 万元，增长 1.22%，变动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4 人；二是区财政划拨节能预算资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5,238.0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4,978.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59.9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6.46 万元（其

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4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3 万元，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三公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4.4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8.03%；公务接待费支出 1.97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1.97%。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25.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三公经费。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19.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4.4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4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75.4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公务用车运行经费。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4.4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8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9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1.2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97 万元，接待 35 批次，200 人次，开支内容：接待各类考核、检查人员和日常参会人员；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2023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0 个，参加会议 0 人次。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5.6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89.21%，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培训费支出。2023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0 个，组织培训 500 人次，开支内容：相关条例、案卷制作的学习、执法业务能力培训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108.67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647.05 万元，减少 4.39%，变动原因：根据相关规定压减项目经费。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259.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9.9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44 万

元，增长 7.63%，变动原因：一是新增人员 4 人；二是区财政划拨节能预算资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9.9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5.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84.86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8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8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3 年度，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对 2023 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34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14,759.65 万元；本部门组织所属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价，涉

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20,189.56 万元。

本部门共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部门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部门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量。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

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专项业务及机关事务管理(项)：反映各级政府举行各类重大活动、召开重要会议（如国务院一类会议、国庆招待会、全国劳模大会）的支出，政府机关房地产管理、公务用车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

(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

(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

(项)：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

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完善国有土地使用功能的配套设施建设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村供水保障、村庄公共设施建设和管护以及与农业农村直接相关的以工代赈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城市道路、桥涵、公共交通、道路照明、供排水、燃气、供热等公共设施维护、建设和管理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

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